

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50
交易代码	000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352,271.85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积极主动调整投资组合，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在债券类属资产配置上以相对收益率较高的信用债为主，灵活运用组合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调整、信用利差和相对价值等多种策略积极把握市场投资机会，获取各类超额投资收益。此外，通过债券回购等工具适度匹配组合资产的流动性和杠杆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纯债债券 A	长盛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50	0000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437,142.49 份	7,915,129.3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长盛纯债债券 A	长盛纯债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6,230.07	266,854.93
2. 本期利润	421,980.72	200,122.7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3	0.011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3,285,387.16	9,075,472.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5	1.14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所列数据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盛纯债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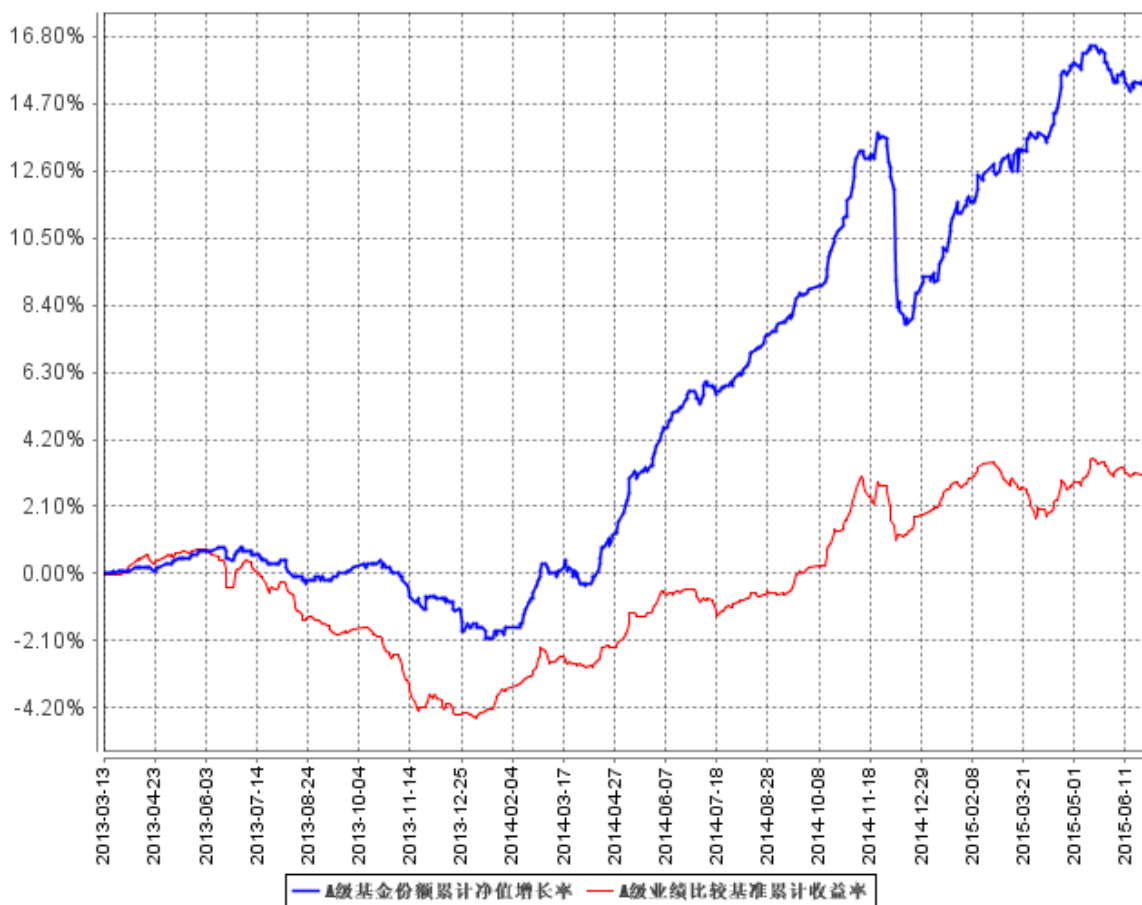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7%	0.14%	1.35%	0.10%	0.32%	0.04%

长盛纯债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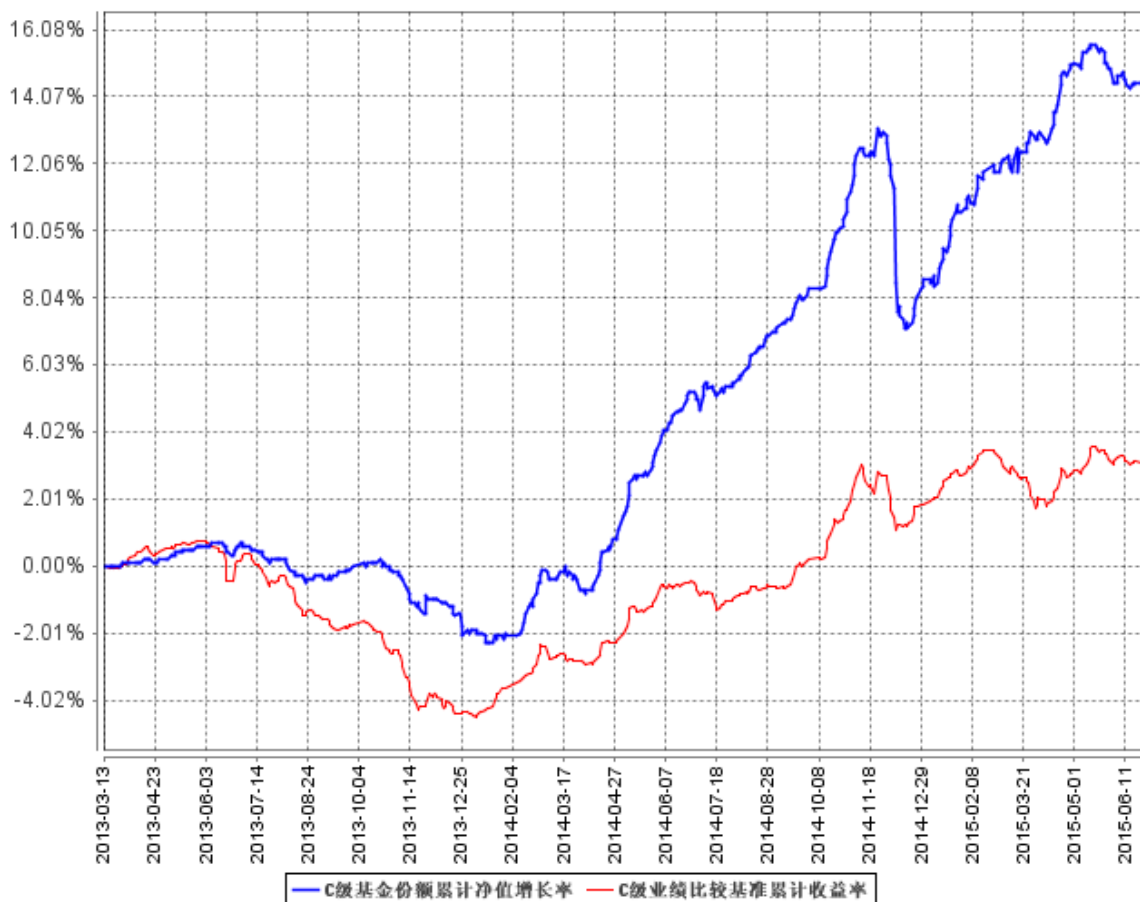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8%	0.14%	1.35%	0.10%	0.33%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二）投资范围、（八）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帆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长盛同	2013年9月18日	-	8年	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华中科技大学硕士。曾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债券投资工作。2012年4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非信用研究员，长盛同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等职务。

	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现任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 基金经理, 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长盛同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

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 4 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 90%置信水平对 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 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报告期内行情回顾

2015 年第二季度，经济基本面仍相对疲弱，通胀处于较低水平；货币政策方面，4 月 19 日起央行下调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5 月 11 日起下调了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6 月 28 日起再次下调了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并对部分金融机构实施定向降准，资金面呈现持续宽松局面。

4 月，受货币政策宽松预期等因素影响，各债券品种收益率均大幅下行；但 5 月以来，受地方政府债务冲击及股市快速上涨等因素影响，债市呈现调整走势。利率债方面，短端收益率快速下行并保持在低位，长端收益率则走出一波先下后上的过山车行情，收益率曲线总体陡峭化下行。信用债方面，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下行，中高等级债券信用利差有所收窄，低评级债券信用利差明显扩大，主要是受信用风险事件增多所致。

货币市场方面，受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引导利率下行及降准降息等宽松货币政策影响，市场流动性保持宽松局面，各中短期期限 Shibor 利率及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利率总体大幅下行，并维持在较低水平。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分析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始终控制资产配置节奏，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重点配置中短期信用债，保持组合流动性，并适度参与利率品种的交易性机会，提升组合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长盛纯债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35%。

截止报告期末，长盛纯债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35%。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14,747,402.28	92.69
	其中：债券	114,747,402.28	92.6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09,177.09	5.02
7	其他资产	2,845,214.96	2.30
8	合计	123,801,794.3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36,000.00	12.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121,000.00	48.7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121,000.00	48.71
4	企业债券	64,590,402.28	78.4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14,747,402.28	139.3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07	15 国开 07	100,000	10,164,000.00	12.34
2	150210	15 国开 10	100,000	10,093,000.00	12.25
3	150005	15 付息国 债 05	100,000	10,036,000.00	12.19
4	150312	15 进出 12	100,000	9,982,000.00	12.12
5	150404	15 农发 04	100,000	9,882,000.00	12.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639.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17,121.47
5	应收申购款	803,454.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45,214.9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盛纯债债券 A	长盛纯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156,224.88	15,670,606.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0,002,278.74	22,159,117.7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721,361.13	29,914,595.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437,142.49	7,915,129.3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和/或管理人互联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010-62350088。

网址：<http://www.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1 日